

說部叢書

初集
第三十六編

偵探小說

(卷上)

白巾人

上海商務印書館發行

借

白巾人卷上

第一節 命案

話說那一年七月二十八日。恰是禮拜六。澳洲有一張亞哥斯日報。中間載有新聞一節。寫的是。

七月二十六夜。一點五十分鐘。有馬車一輛。載一死屍至聖起達街來。街警察署。翻者羅師頓。述告警察長云。頃一句鐘時。駕車至考林街東。正欲過惠而斯坊。適有狀似文人者。立於司谷去禮拜堂角呼車。我遂應聲赴之。見其人扶一醉漢。殊獧狼。二人皆禮服。醉漢無外褂。其一人則有駝色薄呢外褂。披其襟。不扣。謂我曰。彼醉甚。余欲雇爾車送彼歸。我問先生與彼友乎。曰否。彼乃余所途遇者。觀其醉甚。不忍故扶而起之也。言時。適扶至路燈下。醉漢仰面視其人。似識之者。其人即趨路旁。揚長獨去。似赴辣色而街轉埠克街。其人既去。醉漢失所扶。步履欹斜。不能放手。抱路燈柱。含糊言曰。我醉欲歸。聖起達。我見其不能行動。乃爲之扶入。

車中方閉門。欲攬轡起行。則見响者呼車先生。忽又立於路旁。我謂先生去又來乎。其人曰。然。今余改變初意。欲送彼歸矣。遂啓車門入。與醉漢並坐。使我執鞭驅車。我見其人旋歸。伴送醉人心甚安之。及驅車至聖起達文學校旁。車中先生聲喚停車。我卽止御。其人下車閉門。言曰。彼不欲余伴送。煩爾卽送彼歸。我問送至聖起達何里。其人曰。彼居處想在衙來街。至十字路口。自能告爾。其時我頗動疑。欲復問。而其人與車中醉漢作別狀。言再會。似未聞醉漢答語。其人遂以金半圓與我爲車資。且取火吸雪茄煙。向美勒笨去。迨我車至十字路口。遽其教呼問醉漢。良久不答。異之下。御啟視。見醉漢斜坐車隅。有白色帕紮其口。曳之。則應手而倒。驚甚。細視其人。則已死矣。而頃間下車之人。又不知何往。是以來署報告。於是警察長命昇屍出。立傳醫生檢驗。醫生欽司登驗云。此人已死。無救。屍口所紮之帕。有蒙藥水溼透。度其情狀。必被人謀死。此種蒙藥水能使人頃刻氣閉。最易致死。又驗死者身中。肌瘦。膚色黯然。外衣禮服。此等禮服。人多衣之。無異誌。惟其所

紫手帕。角有紅線繡成 O.W. 二字。此二字似是名姓。不知其人爲誰。今晨尙須檢驗。研訊車夫。命偵探緝案也。

禮拜一早晨亞哥斯日報續登這節奇案寫的是。

頃查新得各情節。車中命案。漸有端倪。上禮拜六聖起達路既出此命案。警察署徧傳該處車夫詢問。別有御者。冷艮。至警署報告。似可爲此案偵探之助。冷艮云。禮拜四夜一點半鐘。駕車在聖起達路徐行。忽來衣薄呢褂文人。呼車欲赴保來街。在美勒笨之東登車。及至保來街惠靈吞操場角。便命停車。給錢竟去。事相湊合。可以對鏡想閱報諸君。必以爲雇羅師頓車之人。卽其後至保來街之人。可異者。如此命案。羅師頓絕不聞車內有聲。豈醉人力乏。不能掙拒。故任其所爲耶。此案查辦頗難。蓋不知兩造之名姓。無從着手耳。兇犯必早已遠逃。匿跡他方。而死屍卻不能不殮。待人認領。雖經登報招認。美勒笨究非巴黎倫敦繁盛可比。窮鄉僻壤。容有未能周知者。

竊謂欲破此案。須先查得死者姓名。由其平日所爲。然後可知因何事。與何人有關涉。致遭非命。則兇手乃可得。苟能破獲。不但死者之冤可伸。且與社會實有公益。蓋此案出於車輪輻輳大道之間。若不澈究。將來到處荆棘。仇殺之事。日見其多矣。嘗聞著名小說家乾司配之語云。世間實事。其奇幻較之臆造。更甚。此案情節。殊可爲彼語實證。註脚。又巴貝所著小說中。有一事。車中奇案。與此彷彿。試問巴貝復能將此案演爲一書否。我知爲偵探者大可藉此得名。本報深知偵探必竭力緝訪此案也。

第二節 訊供

卻說聖起達路的命案。亞哥斯日報連日登出以上幾段文字。那禮拜六早晨。這案的馬夫羅師頓同冷艮都在場候審。驗屍所早已把車子裏的那箇死屍教醫生剖驗的確。是被蒙藥蒙死。又在他身上搜出幾件東西。

一 二鎊十先令金銀圓

二 白絲綢手帕一塊。有蒙藥水浸透。卽繫於死者嘴上之帕。一角有紅線繡
O.W.二字。

三 俄國熟皮煙匣一隻。內有老判官牌香煙半匣。

四 左手羊皮手套一隻。外面垢污。背有黑線。

驗屍官拿這四樣東西。擺在桌上。其時偵探谷比。在那裏靜聽審問。預備查辦他的意思。以爲第一箇見證。就是羅師頓。因爲所犯的案。就在他馬車裏頭。他的供狀。七月二十八日的亞哥斯日報已經登出。不必再述了。驗屍官驗了屍後。便問羅師頓道。你須把穿薄呢褂的先生。扶那醉漢怎樣的情形說出來。你還記得他面貌否。羅師頓道。我當時壹心用在這醉漢身上。却不曾看清楚那先生。況且他又在路燈底下黑影裏。驗屍官道。你且把你看見的說來。羅師頓道。看起來是箇時路人。戴一頂闊邊軟呢帽。那帽子的邊。遮將下來。所以面孔看不仔細。只見翹著淨光的八字式鬚。身上穿的是禮服。外面罩一件薄呢外褂。驗屍官又問道。你可問他同醉人認

識不認識。他回答你麼。羅師頓道。他說不認識。是在路上遇著這醉人。攙扶的。驗屍
 官問道。後來他們似乎認識。可是的麼。羅師頓道。正是那時候。醉人朝他一看。他道。
 你呀。說了。便把醉人放手。他便向埠克街去了。驗屍官問道。他可回頭來看麼。羅師
 頓道。我沒有看見。驗屍官問道。你看見他共總多少時候。羅師頓道。約有一分鐘。驗
 屍官問道。歇了多少時候。你又見他的。羅師頓道。我將醉人扶進了車。我剛要上車。
 就見他在我背後。驗屍官問道。他說什麼。羅師頓道。我說你又回來了。他道。我換了
 主意。要送他回家了。就進了車。叫我開往聖起達。驗屍官問道。他當時可曾說認識
 這醉人麼。羅師頓道。我想醉人掉過臉來看他的時候。似乎認識的。恐怕他們有鐘
 緣故。所以他放了手。走去的。驗屍官問道。他既獨自走去。你可看見他回來。羅師頓
 道。沒有看見。等到我回頭方見他在我背後。驗屍官問道。他什麼時候下車。羅師
 頓道。剛到聖起達踏文學校轉灣地方。驗屍官問道。你車子走著的時候。可曾聽見
 車裏有相爭相鬧的聲音麼。羅師頓道。不會。因為那條路石子不平。車輪聲音震得

利害。所以不在意。不能聽見。驗屍官問道。他下車時。可曾顯出驚惶的形狀。羅師頓道。沒有。他極其自然。驗屍官問道。你怎樣曉得。羅師頓道。因爲當時月亮剛出來。我覺得極清楚。驗屍官問道。這麼說。你可看見他的面貌麼。羅師頓道。沒有。他的帽子邊。仍舊遮到眉毛底下。還是同考林街進車的那樣子。驗屍官問道。他的衣服可有扯碎。或者不整齊的樣子。羅師頓道。沒有。我見他不同之處。只有外褂的鈕扣已鈕上。驗屍官問道。他進車時候。可是敞開的麼。羅師頓道。不是。我只看見他扶醉人的時候。是敞開的。驗屍官問道。這樣說來。他的鈕扣是在未進車之前鈕的麼。羅師頓道。想必如此。驗屍官問道。他在聖起達下車說什麼。羅師頓道。他說那醉人不要他伴送回家。只得走回美勒笨了。驗屍官問道。那麼你就問他送醉人到那裏。羅師頓道。正是。他說醉人住在聖起達的街來街。或是阿冷街。到了十字路口。他自己會告訴你的。驗屍官道。你可想到醉人不能指點麼。羅師頓道。我想到的。但是他說醉人已經睡着。車子動了。總要醒的。到了十字路口。必定醒了。驗屍官問道。照這樣說來。

可是他似乎不曉得醉人往處的了。羅師頓道。他說住在阿冷街或橋來街。驗屍官問道。你聽見這樣的說話。有些疑心麼。羅師頓道。不疑。我想他們是總會裏的朋友。往往彼此不知住處。驗屍官問道。他同你說話。有多少時候。羅師頓道。約有五分鐘。驗屍官問道。這時候可曾聽見車子裏有沒有聲音。羅師頓道。沒有聽見。我想醉人已經睡著了。驗屍官問道。他同醉人說過了再會。以後怎樣。羅師頓道。他就取了自來火吸香煙。給我半開金圓一箇。便向美勒笨走去了。驗屍官問道。你可見他有手帕麼。羅師頓道。有的。因為當時路上沙土極厚。他拿出來拂鞋子。我看見的。驗屍官問道。你可看見他有異樣的東西在身邊麼。羅師頓道。不過他戴一隻金剛鑽戒指。別的沒有什麼。驗屍官問道。金剛鑽戒指。何以謂之異樣。羅師頓道。他戴在右手的食指上。驗屍官問道。你什麼時候看見的。羅師頓道。在他取火吸煙的時候看見的。驗屍官問道。你到十字路口。叫了醉人幾次。羅師頓道。三四次。他不答應。我便下車一看。已經死了。驗屍官問道。看見他什麼樣子。羅師頓道。攔倒在車子裏面角上。這

是我扶進去的。那箇樣子。他的頭斜靠著一邊。嘴上紫了一塊手帕。當時我一搖他。他便倒向我面前來了。我仔細一看。已經死了。噢了一嚇。立刻趕到聖起達警察署裏。報知警察長的。羅師頓供狀已完。谷比卻把他的說話。記在簿子上。豫備偵探此案。於是官傳醫生欽司登。欽司登供道。我係得有文憑的醫生。住在考林街東首。我在禮拜五。已將死屍剖驗過。驗屍官問道。剖驗在死屍到後幾點鐘。欽司登道。因為查得手帕上有蒙藥。我曉得這藥性發得極快。所以立刻就驗的。驗屍官道。請將細情說來。欽司登道。查死者身體極其壯實。一無傷痕。剖時覺身軀與腿後有些變色。腦中血溢。腦質收縮。却非腦病所致。肺亦無病。惟肺葉收縮。食管中有火酒氣味。胃中約有半升消化食物。心經軟弱。心右房有許多黑血。這就是叫心經堵塞。乏運動力的緣故。我所以斷定他是因蒙藥致命。驗屍官問道。依你說。心經乏力。便可致命麼。欽司登道。尚不致命。若再加帕上的蒙藥。那就立刻便死。然照剖屍所驗情形。不似帕上那蒙藥所殺的。欽司登供過。退向一旁。便是車夫冷良供道。我是一箇馬

車來。住在春林河。我記得禮拜四。裝一縣客人到聖起邊。送到了回來。約在一點半鐘。到文學校相近。有一箇穿駝色薄呢褂的先生。叫我車子。他正吸著一支香煙。叫送他到美勒笨東首保來街。到了惠靈香操場。保來街的角上。他便下車。給了我車錢半開金圓一箇。隨卽往保來街去了。我就放車仍舊回到原處。驗屍官問道。保來街停車是什麼時候。冷良道。正在兩點鐘。驗屍官問道。你怎樣曉得。正在兩點鐘。冷良道。因爲當時夜深極靜。我聽見郵政局的鐘。恰打兩下。驗屍官問道。你可見此人。有何異樣。冷良道。他同平常人一樣。沒有什麼異樣。他的帽子遮到眼上。我不能看見他的面孔。只當他是箇賊。出來做買賣的。驗屍官問道。你可看見他戴戒指麼。冷良道。見的。他付我車錢的時候。我看見他右手食指上。有一隻金剛鑽戒指。驗屍官問道。他可說這時候到聖起邊做什麼。冷良道。他沒有說什麼。於是叫冷良退立一傍。驗屍官將各人供狀當堂宣讀。悉心研究。約有半點鐘。便道。死者不是自己死的。是被藥毒死的。隔現在供狀看起來。這箇替死者在司谷去禮拜堂角上叫車。和

回來同在車中的人大有可疑。死者雖則極醉，卻是無病。他嘴上紮有浸透蒙藥的手帕，必是那人所紮，必非死者自爲。查死者係蒙藥所致，是必故意謀殺。惟醉人變爲死者，羅師頓在穿薄呢褂的人去後纔查見，以致兇手遠颺，無從決斷。實在是一件故殺命案。其時已經四點鐘，一衆陪審官退入後堂商議。一刻鐘再出來入座。判道：這死者據醫生剖驗，係蒙藥毒死。揆厥情由，似卽僱車同坐之人所殺。陪審官可發誓謂此人故意謀殺，但死者無從知其姓名。今當出一招紙，徧登各報。俟有人來認領此屍，再行研審。緝兇究辦。那知過了幾日，並無人來認領死屍。兇手竟查不出，毫無影響。問官只得再出賞格寫道：

照得七月二十七日，卽禮拜四夜一點五十分鐘，有一不知姓名之人，死在聖起達路馬車之中。該屍身中肌瘦，膚色不甚白，髮黑無鬚。左太陽有一痣，衣灰色禮服。左手有羊皮手套一隻，已經垢污。手套之背有黑線，另有白絲綢手帕一方，角有紅線繡 O. W. 二字。又有二鎊十先令金銀圓，俄國熟皮煙盒，內有老判官牌香

煙半盒。已於七月三十日。在驗屍所由隨審官判爲謀殺命案。惟不知兇手姓名。查該兇手。係七月二十六夜。在考林街辣色而街之角。與死者同上馬車。其人當時身衣禮服。頭戴軟呢闊邊帽。右手食指有金剛鑽戒指。身材長大口有八字鬚。如有人得知此案兇手。通信本署緝獲者。立賞英金一百鎊。本署儲金以待決不食言。亦無拖累。特此通諭知之。

那時住在美勒笨的人都曉得有這件命案。一人傳十。十人傳百。沸沸揚揚。傳說開來。都拿這案當做新聞。包探等人。尤其熱心。要破這件無頭命案。

第三節 檢報

卻說偵探谷比。自從那日。在驗屍官處。聽得各人供狀。獨自一箇尋思納悶。一日自家照著鏡子。把鬚鬚剃去。對著鏡裏的影子說道。我已經做了二十年偵探。辦的事也不少了。從沒有遇著這等的疑難。卻說谷比是箇偵探。向來在外面不喜歡多說話。他心裏有了事。真是守口如瓶。絕不向人亂道。恐怕洩漏。他此刻在自己房裏。對

著鏡子自言自語。要發洩些疑難問答。倒亦十分秘密。這是他的老習氣。他平常斟酌的事。倒還沒什麼十分要緊。今兒這件事中死人命案。交到他手裏。他皺了眉頭。對了鏡子。說得更加著急。他正要想一箇入手的辦法。對著鏡裏的影子。看了又看。想了又想。把薙刀放下。嘴裏歎口氣道。唉。任你什麼事情。總有箇頭緒。有了頭緒。方可往下做去。現在這件案子。竟連頭緒都沒有。怎樣能辦呢。谷比嘴裏雖是這樣的說。那鏡裏的影子。卻是聲息全無。一無回答。只得再拿薙刀在臉上再刮。心裏卻又再想了一回。便又自言自語的說道。有一箇人。算他是箇先生。他喫醉了酒。糊塗到蹲在路旁邊。連人事也不知。又有一箇先生從街上來。替他叫馬車。先說不認得。後來顯出了認識的樣子。他便不舒服走開了。走到半路上。卻變了心。又走回來。要送這醉人。那知他進了車。不知何故。竟把這醉人用蒙藥手巾紮了嘴。跳下車來。說鬼話。走去。那車夫竟被他瞞過。直到將到路口。喚問不應。方纔知道。這便算箇頭緒了。據我看來。有三件事定要查出。第一死者是什麼人。第二爲什麼被人謀殺。第三是

什麼人殺的。若把第一件事查出來。那兩件便有可尋了。兇手必定有個大緣故。謀殺他的。我只要查出這個緣故。就好了。便自問道。可是姦情麼。又自答道。不見得是姦情。想姦情當不致於這樣。雖則小說同戲本。有這樣說的。我在閱歷上。卻沒有遇見這樣的事。又自問道。可是謀財麼。又自答道。這卻不是。他身上的金銀錢。還在那裏呢。我看起來。只怕是報仇的。乘機謀殺罷了。這到有些意思。又道。既然仇人謀殺。爲什麼沒有動蠻的樣子。仍舊是羅師頓馬夫扶他在車中的那麼一樣。衣服亦沒有一點兒痕跡。這必是出其不意。謀殺他的。他醉極了。知道什麼。既而又想到死者。的衣服。這其間。或者也可以查出一點兒把柄。便道。我當再去看了下手。於是將剃刀收拾好。吃過了早飯。換了衣服。立即到警察署查看死者的衣服。拿到牆角邊。仔仔細細。翻來覆去的看。不過是一件精工時式衣服。並無別的道理。又把那件貼身背心一搜。卻見左邊裏面有一個袋。心中十分得意。搔搔頭說道。這個錢做什麼用的。爲什麼要做在裏面呢。針線不齊整。不是成衣匠的手。工像是自己做的。外面

子上卻看不出裏面有袋。這個自然是安放貴重物件的了。他竟這樣矜貴。連穿禮服的時候都穿在裏頭。說著就拿這袋翻着。裏面並無物件。卻有扯傷的痕蹟。似乎用強硬手段取出物件所致。噯。我知道了。這必是死者有件要緊的東西。謀殺他的人曉得他帶在身上。見他醉了。就乘機要搶他的。被他覺著抗拒。所以就用蒙藥把他害死。硬掏出他袋裏的東西。又恐怕馬車到了地頭。事要敗露。所以在半路上下車。這情節很明白的。但是奪去的是件什麼東西呢。是一匣的首飾呢。那匣子放在袋裏。極不便當。能夠放在袋裏的。必是一件扁的東西。我想。或者是一張貴重的憑據。與那兇手極有關係的。所以要把他弄死。奪取。谷比想到這裏。把背心丟在一邊。立起身來。說道。這倒很好。第一件沒有查到。第二件倒查出一箇頭緒來了。那第一件是要知死者是什麼人。我想他是美勒笨的外路人。那是很容易明白。否則總有人來認屍的。再加出了賞格。豈有沒人曉得的理。我想他未必有親友在這裏。如有親友必定要來查問的。然而他必有箇住處。難道住在露天下不成。我想他未必

住在客寓。如果住在客寓，主人見了這蘇新聞，也應該要出來看看。如今此地是無人不知道這件案子了，只怕他是寄宿在偏僻地方人家的這家，或者沒有男子是箇女主人，又是不看報的，所以絕沒有聽見這件事。但是無論如何，那主人見客人出去多日不歸，豈有不查之理？這案子出了已經一箇禮拜，日子也不算不多。照我想來，這死者定是外路人，房主人無從探訪，或者已經登告白找尋，也未可知。讓我且把各報的廣告都看他一遍，看谷比便取近日各報仔細在那尋人的一項裏尋。又自言自語道：他是在禮拜五上半天一兩點鐘被人謀殺的，所以不到禮拜一，人家不急的到了禮拜一不歸。那主人方纔着急，到了禮拜二，他就要登報尋訪了。到了禮拜三，說到這裏，就把那又粗又大的指頭在那報上一行一行指著看下去，看了又道：倒沒有再看禮拜四的報，還是沒有再等。一直看到禮拜五的報，這是出案的。後一禮拜了，纔見一行告白寫的是：

亞里之滑武 Oliver Whyte 如此一禮拜之末日，仍不歸，聖起達爾來街普生屋